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中期業績報告

##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獨立審閱報告	3 - 4
簡明綜合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6 - 7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 24
董事會報告書	25 - 34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28樓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2501-2502室  
電話：(852) 2542 3987  
傳真：(852) 2543 9932

## 獨立審閱報告

# Deloitte. 德勤

### 致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董事會

## 引言

吾等獲 貴公司指示審閱列載於第5頁至第24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與此相關之規定。中期財務報告屬董事會之責任，並已獲董事會批准。

吾等之責任為基於吾等之審閱結果，對該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之結論，及根據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責任或承擔法律責任。

## 執行審閱工作

吾等依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審閱方法」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並對中期財務報告實施分析程序，由此評估其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是否貫徹採

用(除非另作披露)。審閱報告不包括諸如監控測試及核實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核程序，其範圍遠較審核為小，因此只能提供較審核為低之保證。基於此，吾等對中期財務報告不給予審核意見。

### 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並不構成核數工作)，吾等並不認為須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580,151	373,821
銷售成本		(391,827)	(215,173)
毛利		188,324	158,648
其他經營收入		3,078	3,100
分銷成本		(78,038)	(60,228)
行政費用		(30,110)	(26,259)
經營溢利		83,254	75,261
財務費用		(15,069)	(11,492)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25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211)
除稅前溢利		68,210	63,558
稅項	5	(5,016)	(2,830)
除少數股東前溢利		63,194	60,728
少數股東權益		(3,365)	251
期內純利		59,829	60,979
股息	6	22,975	21,118
每股盈利			
— 基本	7	13.81分	15.31分
— 攤薄		N/A	15.30分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532,044	491,775
專利及商標		3,908	4,241
負商譽		(17,510)	(18,582)
聯營公司權益		—	375
遞延稅項資產		782	782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		4,900	—
		<b>524,124</b>	478,591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3,732	179,6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016,610	763,731
應收董事款項	13	296	29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3	12,675	10,11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	—	23,519
底押銀行存款		26,240	11,40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4,841	259,212
		<b>1,394,394</b>	1,247,91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02,893	347,236
欠有關連公司款項	13	9,511	6,628
應付稅項		9,949	8,476
其他借貸		328	399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1	446,650	362,393
		<b>869,331</b>	725,132
<b>流動資產淨額</b>		<b>525,063</b>	522,787
		<b>1,049,187</b>	1,001,378

	附註	二 零 零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 未 經 審 核 )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 經 審 核 )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b>46,308</b>	46,308
儲備		<b>847,059</b>	809,980
		<b>893,367</b>	856,288
少數股東權益		<b>64,639</b>	60,77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11	<b>81,011</b>	74,348
遞延稅項		<b>10,170</b>	9,968
		<b>91,181</b>	84,316
		<b>1,049,187</b>	1,001,378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止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金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滾存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42,595	142,504	34,583	101,214	50,303	150	245,998	617,347
將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折算產生而無於 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滙兌虧損	-	-	-	-	-	(799)	-	(799)
行使購股權	106	1,082	-	-	-	-	-	1,188
期內溢利	-	-	-	-	-	-	60,979	60,979
已發股息	-	-	-	-	-	-	(21,118)	(21,118)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42,701	143,586	34,583	101,214	50,303	(649)	285,859	657,597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盈餘	-	-	-	-	15,317	-	-	15,317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 遞延稅項負債還原	-	-	-	-	600	-	-	600
將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折算產生之滙兌溢利	-	-	-	-	-	114	-	114
未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淨收益	-	-	-	-	15,917	114	-	16,031
發行股份	3,607	103,713	-	-	-	-	-	107,320
發行股份所涉及費用	-	(2,188)	-	-	-	-	-	(2,188)
期內溢利	-	-	-	-	-	-	89,475	89,475
轉撥	-	-	-	14,083	-	-	(14,083)	-
已付股息	-	-	-	-	-	-	(11,947)	(11,947)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金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滾存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6,308	245,111	34,583	115,297	66,220	(535)	349,304	856,288
將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折算產生而無於 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滙兌溢利	-	-	-	-	-	225	-	225
期內溢利	-	-	-	-	-	-	59,829	59,829
轉撥	-	-	-	746	-	-	(746)	-
已發股息	-	-	-	-	-	-	(22,975)	(22,975)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46,308	245,111	34,583	116,043	66,220	(310)	385,412	893,36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止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b>(110,891)</b>	(35,9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b>(77,010)</b>	(37,59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b>53,305</b>	100,6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	<b>(134,596)</b>	27,16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9,212</b>	142,903
匯價變動之影響	<b>225</b>	(296)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存及現金	<b>124,841</b>	169,77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為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而作出修訂。

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3. 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現有業務分為兩大營運部門—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以及鋰離子電池。本集團以此為基準報告。主要分類資料：

#### 二零零四年

	密封鉛酸蓄 電池及 相關配件 製造和銷售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製造和銷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345,249	177,332	57,570	580,151
<b>業績</b>				
分類業績	65,350	20,689	764	86,803
未分配公司收入				808
未分配公司開支				(4,357)
經營溢利				83,254

### 3. 分類資料(續)

#### 業務分類(續)

二 零 零 三 年

	密封鉛酸蓄 電池及 相關配件 製造和銷售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製造和銷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228,290	124,696	20,835	373,821
<b>業績</b>				
分類業績	61,914	35,095	3,773	100,782
未分配公司收入				738
未分配公司開支				(26,259)
經營溢利				75,261

#### 4. 折舊及攤銷

期內，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扣除之折舊為人民幣17,411,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551,000元）。本集團就專利及商標扣除之攤銷為人民幣333,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7,000元），及集團就負商譽之轉撥收入為人民幣1,072,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5,000元）。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開支包括：		
中國入息稅	4,814	2,792
遞延稅項	202	38
	<b>5,016</b>	2,830

由於本集團並無來自香港或因之產生之入息，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於首個賺取經營溢利年度起計首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可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減稅期」）。

## 5. 稅項(續)

本公司之其中四間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於期內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間)。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國所得稅率為7.5%至12%。該等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附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公司並取得中國稅務局於減稅期內稅務優惠。

## 6. 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本集團向股東派付二零零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5仙(二零零三年：港幣5仙)，而於財務報表展列則為人民幣0.05305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0.05305元)或約達人民幣22,97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1,118,000元)。

董事會決定，向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登記在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二零零三年：港幣2.6仙)，而於財務報表展列則為人民幣0.02122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0.02759元)或約達人民幣9,19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1,947,000元)。



## 7. 每股盈利

期內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使用之期內純利及盈利	59,829	60,979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使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3,080	398,268
購股權對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353
就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使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8,621

由於沒有潛在攤薄效應，故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 8. 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耗資約人民幣57,927,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927,000元)增設生產廠房，以便擴大其生產力。

董事會考慮到本集團之樓宇及土地使用權、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等資產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並估計與結算日採用公平值釐定之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故此，在本期並無確認重估盈餘或虧絀。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個別客戶的財務狀況，向其提供三至九個月的信貸期。以下為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44,431	333,735
超過90日但不超過180日	182,856	190,715
超過180日但不超過270日	147,189	72,981
超過270日但不超過360日	68,840	40,816
超過360日但不超過540日	52,004	42,110
超過540日但不超過720日	21,906	17,213
應收賬款	917,226	697,570
其他應收款項	99,384	66,161
	<b>1,016,610</b>	<b>763,731</b>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b>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b>98,665</b>	72,988
超過30日但不超過60日	<b>41,707</b>	18,364
超過60日但不超過90日	<b>15,219</b>	45,240
超過90日但不超過180日	<b>10,908</b>	13,314
超過180日	<b>42,669</b>	21,703
應付賬款	<b>209,168</b>	171,609
其他應付款項	<b>193,725</b>	175,627
	<b>402,893</b>	347,236

## 11. 借貸

期內，本集團新取得人民幣329,184,000元銀行貸款，並償還人民幣238,264,000元銀行貸款。上述新取得貸款按市場息率計息及須在一至五年內償還。該項新取得之銀行借款是作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二 零 零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銀行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446,650	362,39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1,011	60,13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14,217
	<b>527,661</b>	436,741
減：一年內到償還而列作流動負債 之款項	<b>(446,650)</b>	(362,393)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b>81,011</b>	74,348
分析如下：		
有抵押	<b>171,787</b>	231,400
無抵押	<b>355,874</b>	205,341
	<b>527,661</b>	436,741

##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原貨幣金額	於財務報表 列示為：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	100,000	107,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433,080	43,080	46,308

期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13.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了若干交易及產生了結餘。與此等關連方之交易及結餘如下：

#### (a) 交易

##### (1) 與關連方之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哈爾濱亞光新型 隔板有限公司 (「哈爾濱亞光」)	購買原材料	16	—
北京兆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兆唐」)	購買原材料	56	—
哈爾濱光宇電線電纜 有限公司	購買原材料	130	1,028
石家莊光宇高能 電池材料有限公司	購買原材料	2,525	—
深圳力可興 電池有限公司	購買原材料	2,750	—
哈爾濱開關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2,027	—
	購買貨品	118	—
光宇延邊蓄電池有限公司	銷售貨品	1,514	—

## 13.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 (a) 交易(續)

## (2)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光宇電源有限公司	銷售貨品	—	6,288

交易乃根據雙方決定及同意之條款而進行。

## (b) 結餘

## (1) 應收董事款項

應收董事款項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人民幣千元	期內 最高結餘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李克學	279	276	279
邢凱	11	—	11
張立明	6	15	15
	<b>296</b>	291	

款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3.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 (b) 結餘(續)

##### (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關連方名稱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哈爾濱開關	9,354	8,607
光宇延邊	2,141	1,429
北京兆唐	470	80
哈爾濱亞光	108	—
光宇電線電纜	323	—
深圳柏仁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279	—
	<b>12,675</b>	<b>10,116</b>

##### (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關連公司名稱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昌都邦達工貿有限公司	3,531	—
石家莊光宇	2,942	636
哈爾濱亞光	—	1,877
深圳力可興	1,770	655
光宇電線電纜	—	1,885
哈爾濱光宇(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1,268	1,575
	<b>9,511</b>	<b>6,628</b>

應收及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3.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b) 結餘(續)****(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b>聯營公司名稱</b>	<b>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杭州光宇電源有限公司	—	23,519

本公司若干董事於上述各關連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c) 其他**

期內，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並無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擁有實益權益之關連方擔保。(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50,000元)  
此外，為數人民幣126,005,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710,000元)之本集團銀行貸款，是由本公司董事宋殿權先生擔保。

**14. 資本承擔**

	<b>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訂約 但已授權之資本開支	<b>70,754</b>	71,040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 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b>24,655</b>	25,408

## 董事會報告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580,15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73,821,000元），較去年增長約55%。除稅後利潤約為人民幣59,829,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60,97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

#### 業務回顧

##### 密封鉛酸（「SLA」）工業用電池

本集團所生產的SLA產品主要應用於移動基站，交換機房和電力控制站之後備電力供應。主要客戶包括中國電信、中國網通、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本集團並同時供應SLA電池予愛默生網絡能源有限公司、華為科技和中興通訊。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受惠於中國電訊網絡商增加固定資產投資以及電訊設備供應商增加訂單，SLA產品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50%，SLA產品主要原材料為鉛和ABS塑料，但過去一年，原材料價格上漲對SLA產品生產成本構成巨大壓力，雖然本集團努力降低生產成本，並與客戶商談提升產品售價，但SLA產品的毛利率出現下降。

##### 鋰離子電池

鋰離子電池產品於期內繼續取得良好進展，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銷售約1,300萬枚電芯，較去年同期增長超過60%。本集團採取先進的日本設備生產最新的鋰離子電池產品，亦充份利用國內工資優勢減省成本，令產品質量、價格充滿競爭力。本集團於哈爾濱市開發區所興建的新廠房已投入生產，新廠房生產面積

約為2萬2千平方米，現時每天生產能力約為15萬枚，當年底全部投入生產時本集團的每天生產能力為20萬枚。期內，鋰離子電池的生產成本同樣受到原料價格上升影響，毛利率出現下降。

### 汽車電池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瀋陽東北蓄電池有限公司主要生產及製造傳統汽車電池。目前，約60%的產品是配套給瀋陽金杯、河南宇通、一汽集團、丹東黃海等車廠及軍隊使用，其餘經分銷商全國分銷。上半年，汽車電池同樣受到原材料鉛和ABS塑料價格大幅上升影響，雖然集團經已對客戶進行提價，但並不足以彌補生產成本上升的壓力，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下降。

### 前景

由於原材料價格上升，加重本集團各主要產品的成本壓力。本集團除了更積極地採取成本削減計劃外，更主動與各主要客戶商討合作細節，冀提高產品售價，維持產品毛利率在合理水平。同時本公司預測，現時原材料價格處於歷史最高水平，下半年會有所回落。

本集團位於哈爾濱市高科技開發區興建的新鋰離子電池廠房已正式投入使用，現時集團鋰離子電池每天生產能力約為15萬枚，預計到今年年底每天生產能力約為20萬枚。隨着產能不斷提升，本集團能夠更靈活地配合手機廠家的供貨要求。

傳統汽車電池市場方面，本集團繼續加強與汽車生產商的配套合作，以謀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期內，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營運所得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作為營運所需。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及其它借貸約為人民幣5億2,800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億4,700萬元為一年內償還，餘額約人民幣8,100萬元為3年內到期的貸款。所有借貸均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流動比率為1.60(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及按本集團之總負債比對總資產而計算之負債比率為1.08(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5)。於結算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1億2,500萬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億5,900萬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日以每股2.975港元額外發行34,000,000股股份。所得淨額約9,900萬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用途如下：

- 約人民幣3,900萬元作為擴充及安裝新生產設備以增加製造鋰離子電池之生產能力。
- 約人民幣4,800萬元作為鋰離子電池之營運資金開支。
- 約人民幣1,700萬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以目前本集團之現金及營運資金水平及可使用之銀行信貸額，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以應付來年業務運作需要及按到期日償還借貸所需。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各自賬面值約人民幣1億8,2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億4,900萬元)的土地，樓宇及機械設備已就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主要的收益貨幣及成本貨幣均為人民幣。本集團主要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幣為結算單位，對此，管理層認為並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 應收賬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所有銷售大致均以記帳形式進行。大部份銷售僅向與本集團有超過三年良好業務關係及付款記錄之經常客戶提供。本集團一直維持嚴格之信貸政策，以往並無任何重大壞帳。

	<b>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b>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應收帳款</b>		
90天內	<b>444,431</b>	333,735
超過90日，但不超過180日	<b>182,856</b>	190,715
超過180日，但不超過360日	<b>216,029</b>	113,797
超過360日	<b>73,910</b>	59,323
	<b>917,226</b>	697,570

由於本公司密封鉛酸蓄電池回款天數時間較其他行業為長。本公司的應收帳款週期長是行業特性，即電訊設備供貨商普遍如此，主要是因為電訊公司的網絡建設期較長所致。本公司的客戶都是中國電訊、中國移動、中國網通、中國聯通和電力系統的各省和各地區分公司，他們都具有良好的信譽和財政。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僱用大約7,400人，本集團採用嚴格的人力資源發展計劃和持續的在職培訓，以確保本集團的產品和服務素質，僱員酬金大致根據市場情況及工作表現而定。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向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6仙）。預期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或之前派發予各股東。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可享有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28樓。

## 公開權益資料

### 1. 董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證

券及期貨條例》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股份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好倉

### 本公司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董事	個人權益	約佔權益百分比
宋殿權	251,527,300	58.08%
羅明花	3,186,027	0.74%
劉興權	2,434,793	0.56%
李克學	1,800,793	0.42%
邢凱	1,306,793	0.3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股份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2及第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數目	%
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27,901,660 (附註1)	6.44%
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32,000 (附註2)	0.01%
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27,933,660 (附註1及2)	6.45%

附註：

- 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於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之已發行股本擁有80.62%之權益。因此，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擁有之該等股份權益乃包括及與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持有之權益重覆。
- 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擁有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權益。因此，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llianz Dresdner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擁有之該等股份權益乃包括及與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持有之權益重覆。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接獲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並無記錄其他人士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其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員工，並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屆滿。根據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廿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廿七日生效並取代舊計劃。根據新計劃，本公司可向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廿八個營業日內接納，並就每份購股權支付代價港幣壹元。新計劃之有效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廿七日起計為期十年，每份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通知每名承受人之時間內隨時行使。惟購股權須予行使之時期由授出日起計不可超過十年。

新計劃認購股份之認購價至少須為以下之最高者：

- (a) 於授出購股當日（須為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
- (b)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新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可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新計劃所授購股權而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可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更新此10%限額或批准進一步授出超出10%限額之購股權，惟僅可向尋求此項批准前本公司所特別界定之參與者授予超過此10%限額之購股權。

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者)而發行及將發行予一位個別參與者之股份數目總額，不得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證券之1%。倘進一步向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導致於該項再次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之任何十二個月內，因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授予該名參與者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總額之1%，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自採納新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按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公司截止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審核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和姜兆華先生擔任。

### 公司管治

根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年報所載期限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 在聯交所網頁上刊登進一步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需提供之一切資料，將於稍後載列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上。

### 董事名單

於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宋殿權先生、羅明花小姐、李克學先生、邢凱先生、劉興權先生及張立明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和姜兆先生。

主席  
宋殿權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